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编号：临 2011-020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香江”）持有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限售流通股40611.533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8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009年6月25日，南方香江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将所持本公司8000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番禺信用社，该项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证明书编号：ZYD090585），请详见公司于2009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临2009-010号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南方香江的通知，南方香江将以上质押的股份中的2000万股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还有6000万股质押给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番禺信用社（质押登记证明书编号：ZYD090585）。

截至目前，南方香江已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0611.5339万股中的35600万股进行了质押。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